

我市54个重点部门、209个重点科室昨天再次接受群众评议 平时作风咋样 看看群众打分



□记者 韩铁柱

继“百姓问政”、“群众评诺”活动后，我市今年下半年又一大型的群众评议活动——洛阳市2012年重点部门重点科室作风评议活动第二次集中评议大会，昨天在市歌剧院举行，我市54个重点部门（政府部门中凡有参加重点科室评议的单位即为重点部门）、209个重点科室再次接受群众评议。

评议过程全程公开

评议过程全程公开，并由公证人员现场公证。

评议采取评议代表现场填写评议卡、读卡机现场统计、工作人员现场公布排名的方式，分别评出了机关作风评议先进单位、科室和机关作风评议最差科室(单位)。

相关奖惩措施

根据《洛阳市2012年重点部门重点科室作风评议活动实施方案》有关规定，我市将对获得“机关作风评议先进单位”的，报请市委、市政府同意后予以通报表彰；对获得“机关作风评议先进科室(单位)”的，报请市纠风工作领导小组、市作风转变年活动领导小组同意后予以表彰奖励。其中，居各类参评科室第一名的科室负责人，在干部调整时按有关规定可优先提拔重用，不是后备干部、符合后备干部条件的，可按有关程序列为后备干部，科室工作人员本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指标可按20%计算。对被评“机关作风评议最差科室(单位)”的，给科室负责人效能告诫一次，取消其一个年度的文明奖、年终奖，一年内不能评先评优，不能提拔使用，不能作为后备干部，是后备干部的调整后后备干部队伍。

另外，市水务局河渠管理处因加重企业负担，损害发展环境，其主要领导年度内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市公路局路政管理大队因发生公路“三乱”问题，损害发展环境，首阳山超限检测站站长和流动治超第一大队大队长近期被免职。根据《洛阳市2012年重点部门重点科室作风评议活动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市水务局河渠管理处、市公路局路政管理大队被直接认定为“2012年机关作风评议最差科室(单位)”，分别给予市水务局分管河渠管理处的领导和市公路局分管路政管理大队的领导诫勉谈话一次。

洛阳市2012年重点部门重点科室作风评议结果

●机关作风评议先进单位

市国税局、市卫生局、市地税局、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市工商局

●机关作风评议先进科室(单位)

综合类：市地税局直属税务分局、市地税局国际税务分局、市国税局货物和劳务税科、市工商局注册登记科、市文物局博物馆科

执法类：市民政局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市民委民族科、市园林局城市绿化办公室、市工商局外商投资企业注册监督管理科

服务类：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市园林局隋唐遗址植物园管理处、市卫生局农卫科

●机关作风评议最差科室(单位)

综合类：市住建委物业管理科

执法类：市水务局砂石管理处

服务类：市民政局洛阳市殡仪馆

市水务局河渠管理处(直接认定)

市公路局路政管理大队(直接认定)

绘制 雅琦

评议代表80%来自基层

和以往评议组成人员不同，昨天参加评议的1030名代表多数来自基层，其中各类企业、工商户代表占50%，城乡和农村居民代表占3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机关工作人员和市、县两级纠风办聘请的评议代表合起来占20%。

市纠风办工作人员介绍，之所以提高基层评议代表的比例，目的就在于使最了解情况的人

投出最真实的票。企业、工商户、城乡居民等代表，平时和参加评议的部门接触多，感受深，对相关单位(科室)的作风也最了解，由他们来评议，更加客观、真实，也最利于相关单位针对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予以整改。另外，这1000多名代表都是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从我市5万人的评议代表库中随机抽取确定的，其代表性很广泛。

最高得分88.78分，最低得分63.41分

与“百姓问政”、“群众评诺”类似，昨天的评议活动，我市54个重点部门、209个重点科室的相关领导，也被请到了现场，不过他们在二楼，和评议代表分开，而且也不能和评议代表对话，是在纯粹“观摩”，但他们并不轻松。在大会开始前，这些“观众”还有说有笑的，其中一位还开玩笑说：“这回比‘百姓问政’还难受，问政吧，你好歹还能解释解释，现在只剩两只耳朵听了。是好了是坏，就看平时行善不行善了。”

公布评议结果时，会场很安静。记者注意到，二楼的“领导席”上，不少人下意识地伸长了脖子，生怕听不清。

按照《洛阳市2012年重点部门重点科室作风评议活动实施方案》，评议主要包含5方面的内容：服务企业、工作作风、办事效率、政务公开、法纪观念。计分办法采取百分制，满意票、比较满意票、基本满意票分别按不同比例计入总分，之后除以有效票数(减去“不了解票”)，算出得分。记者注意到，在所有参评单位和科室中，得分最高的为88.78分，最低分为63.41分，绝大多数单位(科室)的得分为70分至80分。

“70多分，差强人意，这说明参评单位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走出会场时，一评议代表评论说。

考完科一别放弃 抓紧时间继续练

超过驾考周期要重新报名 再次交费



别人在考驾驶证，你也该抓紧了。



□记者 武逸民 通讯员 高广兴 文/图

公安部发布新修订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以下简称新规)，将驾考周期由2年改为3年。近日，记者走访发现，我市不少驾校都有未按规定参加考试的学员。驾校提醒，这部分人最好在临界期前参加驾考，否则，再考驾照要重新报名、再次交费。

不少学员考完科目一就“撂挑子”

“从月初，相关驾校工作人员就对科目一考试及格后长时间未报考其他科目的学员进行了通知，然而目前仍有200多名学员未来参加培训。”昨日，在南苑路公交驾校内，相关负责人程维利说。

据悉，每个驾校都有积压的学员，这些学员又分为主动放弃和被动积压两种，其中有些是因为驾校上报人数多而未能如期参加考试的，还有一些是考完科目一以后没坚持练习而被耽搁的。如果因为个人原因导致在规定期限内没有考取驾驶证，学员若想继续学车不但要重新报名，还要再交一次学费。

驾考周期如何计算

驾考周期如何计算？采访中不少市民询问。

“有人认为，驾考周期从在驾校报名时开始计算，这是不对的。”市车管所所长高虎说，现行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显示，驾考周期从学员考科目一及格之日算起，至取得驾驶证

止，期限不得超过2年。

以学员小张为例，如果他在2010年11月1日参加了科目一考试且及格，小张在2012年11月1日前报考其他科目，就视为规定期限内，反之则视为超期。

新规实施后未满2年的，驾考周期顺延至满3年

公安部发布新修订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中，将驾考周期由2年延长至3年，若学员跨年度考驾驶证，2013年1月1日后考试周期满2年的是否视为超期？

高虎称，按照公安部相关规定，以2013年1月1日为“分界点”，如果市民驾驶准考证明在2012年12月31日这一天满2年，须重新报考，如果未满2年，驾考周期则顺延至满3年。

跨年度预约考试，科目二、科目三的考试次数怎么定

新规明确规定，驾考周期由2年延长至3年后，在3年的驾考期内，科目二、科目三的道路驾驶技能考试预约次数不得超过5次。而我市的现行规定是科目二、科目三考试预约不限次数。那么，如果跨年度考试的话，科目二和科目三的考试次数怎么定？

高虎表示，如果在2013年1月1日之前已预约到某科目的考试，那么此科目的培训和考试将按现有规定进行；如果预约到的考试时间在2013年1月1日之后，则按新规进行。

看耳鼻喉疾病到534医院
微创治疗 轻松了断
耳鼻喉疾病
电话：65180599